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长李伟峰先生、董事葛朋先生、周靖哲先生、任朋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伟峰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且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新兴东方

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由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中等风险及以下、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行为，提升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质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